## 十三、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文件资料

## 1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<u>唐河县毕店镇中心学校</u>(单位名称)<u>唐河县毕店镇中心学校唐河县毕店镇第一小学教学楼建设项目</u>的(项目名称) 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 的具体情况如下:

- 1. 唐河县毕店镇中心学校唐河县毕店镇第一小学教学楼建设项目 (标的名称),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建筑行业;承建 (承接)企业为河南省宛东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 业人员\_2600人,营业收入为 53712万元,资产总额为60376 万元, 属于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- 2. (标的名称),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承建(承接)企业为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人,营业收入为万元,资产总额为万元,属于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• • • • •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<u>河南省宛东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</u> 日期: 2025 年 10 月 30 日

备注: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